

最新党支部收缴党费情况报告(实用9篇)

“报告”使用范围很广，按照上级部署或工作计划，每完成一项任务，一般都要向上级写报告，反映工作中的基本情况、工作中取得的经验教训、存在的问题以及今后工作设想等，以取得上级领导部门的指导。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报告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党支部收缴党费情况报告篇一

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的规定》的精神，现将中共**委员会20**年以来的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目前，**共有党员**人(其中正式党员**人，预备党员x人)。20**年x月至20**年底以来共收缴党费**元；20**年x月至20**年x月补缴党费**元；利息收入**元；党费使用**元(其中包括离退休党员活动、新党员培训、购买党员学习材料、优秀党员奖励、慰问党员等)；按比例上缴上级党委党费**元；补缴党费上缴上级党委总额为**元；上级党委拨款**元。截至20**年12月31日，收支相抵后共结存**元。

**党费使用符合相关规定，党费收支经核对，票据相符，帐款相等，无挪用、乱批滥用党费的情况。

**党委高度重视党费收缴和管理的工作，严格执行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制度，坚持把党费收缴工作与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和党员教育管理相结合，对加强党的建设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经过多年的探索，逐渐建立起一套比较规范、完善的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办法。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党费实行独立账户管理。党费以单独立户存放的模式，

严格按照上级党委的要求，将党费完全用于党的活动。各基层党支部自觉把党费收缴和管理作为党建工作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把按时交纳党费作为党员进行组织观念教育的重要内容，不断增强广大党员交纳党费的自觉性，确保了党费收缴、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党费收缴严格按标准执行。党费收缴以国家规定的工资总额中相对固定的、经常性的工资收入为计算基数，每月按规定比例缴纳。广大党员按规定比例及时、足额缴纳党费，各党支部将每个党员缴纳党费的情况详细登记，及时如数上缴党组织，不存在截留党费的现象。

(三)党费收缴管理工作有专人负责。**党委在党费收缴、管理上严格按照财务制度操作，一名党办同志和一名财务科同志负责此项工作。在党费的使用上，专款专用，账目清楚，手续齐全，开支合理，在党费的收缴、管理等方面做到了及时收缴、及时上缴、账目清楚。

(四)建立党费收缴登记制度。为使党费收缴工作规范化，统一购置党费收缴、使用、管理所需的各种簿、册、表，做到党员交纳党费有登记，基层党支部缴纳党费有收据，原始单据保存完好。同时认真做好党费收缴原始收据、登记册以及党费收支票据的归档工作，以便长期备查，通过完善对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工作，做到了党费及时上缴和专款专用，充分发挥了党费在促进党建工作中的作用。

今后**将在上级党委的领导下，进一步完善各种相关制度，加强党费管理，强化检查督促，不断提高**党委的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党支部收缴党费情况报告篇二

总公司党委组织部：

2019年分公司党委按照上级党组织有关要求收缴、使用和管理党费，坚持做到党费户单独立户，党费户专人管理，会计出纳分开，党费定期收缴，党费专款专用，无借支和滥用党费的情况。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9年底，公司党委党费专户结存xx元。

二、2019年，公司党委党费专账收入共计xx元，分别为：

(一)收缴党费共计xx元；

(二)银行利息xx元；

(三)上级党委拨款xx元；

(四)现金入账xx元；

(五)银行扣错退回xx元。

三、在党费使用方面，公司党委按照“党费必须用于党的活动，主要作为党员教育经费的补充”的规定，将党费主要用于订阅党员学习教育刊物、开展党员思想教育活动、组织党员教育培训、建设党员教育阵地、补助困难党员等工作。每一笔党费支出都坚持用前申请的原则，每一笔支出都有账可查。

2019年，公司党委党费专户支出共计xx元，分别为：

(一)银行转账xx元；

(二)学习实践活动用书、资料费、订阅杂志款共计xx元；

(三)七一表彰优秀共产党员、先进党支部共计xx元；

(四) 基层党组织学习教育活动补助费共计xx元；

(五) 春节期间困难党员和老党员慰问补助费xx元；

(六) 银行收小额账户管理费xx元。

四、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党委党费专账结存xx元。

特此报告

党支部收缴党费情况报告篇三

中国共产党×××乡第十三次代表大会关于党费收缴情况的报告(中国共产党×××乡第十三次代表大会通过2006年9月日)各位代表：现将中国共产党×××乡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以来，全乡党费收缴情况报告如下：2002年全乡各党组织共上缴党费6100元。2003年全乡各党组织共上缴党费7200元。2004年全乡各党组织共上缴党费11000元。2005年全乡各党组织共上缴党费12100元。2006年上半年全乡各党组织共上缴党费6300元。2002年至2006年上半年，全乡各党组织共上缴党费42700元，上交市委组织部42700元（均已公布），每年平均递增17。五年来，我乡各党组织对党费收缴工作是重视的，建立和健全了党费收缴制度，定期上缴，并坚持对广大党员进行自觉交纳党费的教育，把党费收缴工作同严格党的组织生活结合起来，同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结合起来，同民主评议党员结合起来，从而增强了党员交纳党费的自觉性和党员的组织观念，对于加强党的建设，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当前，我乡党费收缴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是少数党支部对党费收缴工作不够重视，一些党员没有按照中组部有关交纳党费的新规定足额交纳，少数党员不及时交纳党费的情况依然存在。今后，各级党组织要教育党员按党章和中组部的有关规定向党组织交纳党费，加强监督检查，及时总结经验，解决存在的问题，切实搞好党费的收缴工作。以上报告，请各位代表审议。

党支部收缴党费情况报告篇四

根据zz区委组织部转发的《关于对全市党费收缴管理工作进行检查和调研的通知》后，**路办事处迅速对本办事处党费收缴、使用进行自查，现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自200x年1月到200x年12月末，共收缴党费元。按照规定，总额的%上缴区委组织部，已全部足额上缴元。

四年来，在街道党工委的领导下，认真执行中组部《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的规定》，建立了严格的管理制度。办事处和辖区党支部均有专人负责，账目清楚，手续完备，党费使用支出符合“党费必须用于党的活动，主要作为党员教育经费的补充”的要求。为了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全办事处的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工作，严肃党费工作纪律，根据中共zz市组织部、**区委组织部的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办事处制定了一系列的管理方案，进一步完善了党费管理办法。辖区党支部对党费的收缴都很重视，严格按照上级党组织的有关规定执行，坚持对广大党员进行自觉交纳党费的教育，增强了党员意识和组织观念。经检查没有发现违反规定滥用党费的现象。

在党费收缴管理工作中还存在一些不足，有的党支部收缴党费还不够及时；有的党员主动及时交纳党费的意识还不够强，特别是在晋级、调整工资标准之后，不能及时按规定比例缴纳党费；党费的使用和管理还需要进一步适应新时期基层党建工作的需要。

今后，将进一步加强对党员的教育，增强组织观念，引导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对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工作的认识，严格执行中共安阳市组织部的有关规定，及时总结经验，解决存在的问题，切实做好党费的收缴、使用和管理工作的。

党费收缴情况简短报告

《党费收缴规定》

党支部收缴党费情况报告篇五

第二十二条党费由党委组织部门代党委统一管理。党费的具体管理工作由各级党委组织部门承担党员教育管理职能的内设机构承办。

第二十三条党费的具体财务工作由各级党委组织部门内设的财务机构或者同级党委的财务机构代办。必须指定专人负责，实行会计、出纳分设。党费会计核算和会计档案管理，参照财政部制定的《行政单位会计制度》执行。

第二十四条党费应当以党委或党委组织部门的名义单独设立银行账户，必须存入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不得存入其它银行或者非银行金融机构。党费利息是党费收入的一部分，不得挪作他用。依法保障党费安全，不得利用党费账户从事经济活动，不得将党费用于购买国债以外的投资。

第二十五条党委组织部门要加强对党费管理工作人员的培训，提高其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党费管理人员，必须先培训，后上岗。党费管理人员变动时，要严格按照党费管理的有关规定和财务制度办好交接手续。

第二十六条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情况要作为党务公开的一项重要内容。党的基层委员会和各级地方委员会应当在党员大会或者党的代表大会上，向大会报告(或书面报告)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接受党员或者党的代表大会代表的审议和监督。各级地方党委组织部门应当每年向同级党委和上级党委组织部门报告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同时向下级党组织通报。党支部应当每年向党员公布一次党费收缴情况。

第二十七条党的地方委员会和基层委员会可以留存党费。具体留存单位和留存比例，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中央直属机关工委，中央国家机关工委，国务院国资委党委，中央各金融机构党委，铁道部政治部，民航总局党委，解放军总政治部，根据实际情况和工作需要确定，留存比例应当向基层倾斜。

第二十八条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组织部，中央直属机关工委、中央国家机关工委组织部，国务院国资委党委、中央各金融机构党委组织部，铁道部政治部、民航总局党委组织部，解放军总政治部组织部，每年4月底前就上年度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向中央组织部提交书面报告。报告内容是：上年度党费收缴、使用和结存的数额；党费开支的主要项目；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工作中的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改进的意见和建议等。

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规定

按照党章规定向党组织交纳党费，是共产党员必须具备的起码条件，是党员对党组织应尽的义务。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是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中的一项重要工作。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规定》（中组发〔〕3号）的有关要求，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我校的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工作，现作如下规定。

一、党费收缴

1、按月领取工资的党员，每月以工资总额中相对固定的、经常性的工资收入(税后)为计算基数，按规定比例交纳党费。

工资总额中相对固定的、经常性的工资收入包括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和津贴补贴。

党员交纳党费的比例为：每月工资收入(税后)在3000元以

下(含3000元)者, 交纳月工资收入的0.5%;3000元以上至5000元(含5000元)者, 交纳1%;5000元以上至10000元(含10000元)者, 交纳1.5%;10000元以上者, 交纳2%。

2、离退休干部、职工中的党员, 每月以实际领取的离退休费总额或养老金总额为计算基数, 5000元以下(含5000元)的按0.5%交纳党费, 5000元以上的按1%交纳党费。

3、学生党员每月交纳党费0.2元。

4、交纳党费确有困难的党员, 经党支部研究, 党总支审核, 报党委批准后, 可以少交或免交党费。

5、预备党员从支部大会通过其为预备党员之日起交纳党费。

6、党员一般应向其正式组织关系所在的党支部交纳党费。持《中国共产党流动党员活动证》的党员, 外出期间可以持证向流入地党组织交纳党费。

7、党员工资收入发生变化后, 从按新工资标准领取工资的当月起, 以新的工资收入为基数, 按照规定比例交纳党费。

8、党员自愿多交党费不限。党员自愿一次多交纳500至1000元的党费, 全部上缴省委。具体办法是: 由学校党委代收, 并提供该党员的简要情况, 通过教育工委转交省委组织部。省委组织部给本人出具收据。党员自愿一次多交纳1000元以上的党费, 全部上缴中央。具体办法是: 由学校党委代收, 并提供党员的简要情况, 通过省委组织部上缴中共中央。中央组织部给本人出具收据。

9、党员应当增强党员意识, 主动按月交纳党费。遇到特殊情况, 经党支部委员会同意, 可以每季度交纳一次党费, 也可以委托亲属或其他党员代为交纳或者补交党费。补交党费的时间一般不得超过6个月。

10、对不按照规定交纳党费的党员，其所在党组织应及时对其进行批评教育，限期改正。对无正当理由连续6个月不交纳党费的党员，按自行脱党处理。

11、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向学校党委组织部上缴党费的时间为每季度一次。

二、党费的使用

1、学校将按党员实际交纳党费总数的35%上缴省委教育工委，40%下拨给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用于党的活动，其余25%留存校一级用于党的活动。

2、使用党费应当坚持统筹安排、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原则。

3、党费必须用于党的活动，主要作为党员的教育经费的补充，其具体使用范围是：(1)培训党员；(2)订阅或购买用于开展党员教育的报刊、资料、音像制品和设备；(3)表彰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4)补助生活困难的党员。

4、使用和下拨党费，必须集体讨论决定。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对下拨的党费，必须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

三、党费的管理

1、全校的党费由党委组织部代党委统一管理，指定专人负责。

2、党费的具体财务工作由学校财务处代办，并指定专人负责。党委组织部定期与财务处进行帐目核对。

3、党费管理人员变动时，应严格按照党费管理的有关规定和财务制度办好交接手续。

4、党委组织部每年向党委和省委教育工委报告党费的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同时向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进行通报。

5、党委组织部每年对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党费的收缴、下拨党费的使用和管理等情况进行抽查，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及时予以纠正。

6、对违反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规定的，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试行)》以及有关规定严肃查处，触犯刑律的依法处理。

党支部收缴党费情况报告篇六

第一条按月领取工资的党员，每月以工资总额中相对固定的、经常性的工资收入(税后)为计算基数，按规定比例交纳党费。

工资总额中相对固定的、经常性的工资收入包括：机关工作人员(不含工人)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津贴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津贴补贴；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职务)工资、津贴补贴；企业人员工资收入中的固定部分(基本工资、岗位工资)和活的部分(奖金)。

第二条党员交纳党费的比例为：每月工资收入(税后)在3000元以下(含3000元)者，交纳月工资收入的0.5%；3000元以上至5000元(含5000元)者，交纳1%；5000元以上至10000元(含10000元)者，交纳1.5%；10000元以上者，交纳2%。

第三条实行年薪制人员中的党员，每月以当月实际领取的薪酬收入为计算基数，参照第一条、第二条规定交纳党费。

第四条不按月取得收入的个体经营者等人员中的党员，每月以个人上季度月平均纯收入为计算基数，参照第一条、第二条规定交纳党费。

第五条离退休干部、职工中的党员，每月以实际领取的离退休费总额或养老金总额为计算基数，5000元以下(含5000元)的按0.5%交纳党费，5000元以上的按1%交纳党费。

第六条农民党员每月交纳党费0.2元-1元。学生党员、下岗失业的党员、依靠抚恤或救济生活的党员、领取当地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党员，每月交纳党费0.2元。

第七条交纳党费确有困难的党员，经党支部研究，报上一级党委批准后，困难的党员可以少交或者免交。

第八条预备党员从支部大会通过其为预备党员之日起交纳党费。

第九条党员一般应当向其正式组织关系所在的党支部交纳党费。持《中国共产党流动党员活动证》的党员，外出期间可以持证向流入地党组织交纳党费。

第十条党员工资收入发生变化后，从按新工资标准领取工资的当月起，以新的工资收入为基数，按照规定比例交纳党费。

第十一条党员自愿多交党费不限。自愿一次多交纳1000元以上的党费，全部上缴中央。具体办法是：由所在基层党委代收，并提供该党员的简要情况，通过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组织部，中央直属机关工委、中央国家机关工委组织部，国务院国资委党委、中央各金融机构党委组织部，铁道部政治部、民航总局党委组织部，解放军总政治部组织部转交中央组织部。中央组织部给本人出具收据。

第十二条党员应当增强党员意识，主动按月交纳党费。遇到特殊情况，经党支部同意，可以每季度交纳一次党费，也可以委托其亲属或者其他党员代为交纳或者补交党费。补交党费的时间一般不得超过6个月。

第十三条对不按照规定交纳党费的党员，其所在党组织应及时对其进行批评教育，限期改正。对无正当理由，连续6个月不交纳党费的党员，按自行脱党处理。

第十四条党组织应当按照规定收缴党员党费，不得垫交或扣缴党员党费，不得要求党员交纳规定以外的各种名目的“特殊党费”。

第十五条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中央直属机关工委，中央国家机关工委，国务院国资委党委，中央各金融机构党委，铁道部政治部，民航总局党委和解放军总政治部，每年按全年党员实交党费总数的5%上缴中央。上缴中央的党费应当于次年4月底前汇入中央组织部党费账户，不得少缴或拖延。

第十六条铁路、民航系统党的关系在地方的党委，每年按照全年党员实交党费总数的10%向所在地方党委上缴党费。中国人民银行的地市级分支机构和中央其他金融机构的省级分支机构党委，每年按本地本系统党员全年实交党费总数的5%向所在地方党委上缴党费，其他派出机构和下属单位党委不再向地方党委上缴党费。

党费使用

第十七条使用党费应当坚持统筹安排、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原则。

第十八条使用党费要向农村、街道社区和其他有困难的基层党组织倾斜。

第十九条党费必须用于党的活动，主要作为党员教育经费的补充，其具体使用范围包括：(1)培训党员；(2)订阅或购买用于开展党员教育的报刊、资料、音像制品和设备；(3)表彰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4)补助生活困难的党员；(5)补助遭受严重自然灾害的党员和修缮因灾

受损的基层党员教育设施。

第二十条使用和下拨党费，必须集体讨论决定，不得个人或者少数人说了算。

第二十一条请求下拨党费的请示，应当向上一级党组织提出，不得越级申请。上级党组织下拨的党费，必须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

党支部收缴党费情况报告篇七

[1]

党费收缴情况自查报告(一)

一、充分认识党费收、用、管工作的重要性。

党费是党员向党组织交纳的用于党的事业和党组织活动的基本经费。交纳党费是党员对党组织应尽的义务，是党员关心组织的一种表现。按照党章规定，党员向党组织交纳党费，是党员必须具备的起码条件。党费收缴、使用、管理是我街道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中的一项重要工作，是街道党工委的一项经常性任务，是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的一项重要内容。为加强对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工作的领导，我街道党工委书记负全责，各支部书记为具体责任人，纪检监察部门设专人负责具体监督，责任和任务落实到人。负责此项工作的同志自始至终端正态度，充分认识党费的收缴、使用和管理工作的重要性和重要性，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扎实做好这项工作。广大党员都能自觉、及时、足额地交纳党费，无少交或拖交现象。

二、认真遵守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工作的具体要求。

街道党工委能够认真贯彻执行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中国共

产党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规定》和市区委组织部有关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工作的具体要求，组织基层各支部认真学习党费管理工作新要求，进一步规范了党费的收缴、使用和管理工作。

1、党费收缴严格按标准执行。

我街道党员干部的党费交纳严格按照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规定》的工资基数和比例计算和收缴，每逢调资或工资改革，各党支部能较好地依据规定，认真核准党员党费收缴基数和比例，并将新增的工资及时纳入收缴基数，全体党员能按规定比例及时、足额交纳党费；各支部对每个党员缴纳的党费情况详细登记，并每月予以公示；对于外出的党员也能积极督促其足额交纳党费，做到党费收缴没有遗漏。根据党费收缴新标准，我们按照区委组织部的要求，及时对工资基数按新的比例重新计算每位党员的党费交纳额，并按照个人核对、领导审查、结果公示的程序进行。我们收缴完党费后及时如数全部上交到区委组织部党费专户，没有截留使用党费现象。

2、党费管理按要求规范开展。

党费管理是一项十分严肃的工作，我街道党工委始终坚持严格管理、规范管理的原则，做到统一管理、专人负责。党费工作由党政办指定专人负责，并对具体负责党费工作的人员进行岗前培训，提高其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党费管理人员变动时，严格按照党费管理的有关规定办好交接手续，做到了党费管理人员先培训，后上岗。党费上缴我们严格要求进行，各支部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党费上缴街道会计中心党办帐户，工作人员必须及时将党费存入区委组织部指定的银行帐户，将存款凭证及时送交组织部，并将相关票据整理存档。

三、严格执行党费使用的规定

按照党费使用的有关规定，我街道能够及时将上级回拨的党费全额拨给社区，并规定各社区在使用上认真把关，主要用于党组织建设、订阅党报和慰问困难党员。

党费收缴情况自查报告(二)

关于做好20xx年党费收缴管理自查工作的通知，结合我乡实际，现对乡党委20xx年党费收缴情况作以简单的汇报：

一、党费收缴的基本情况

全乡各级党组织14个，其中：党委1个，退休支部1个，党支部12个。现有党员340名，农村党员295名。20xx年共收到各党支部上缴党费总额为3527元。所收党费已全部上缴县委组织部。我乡无截留、挪用、贪污党费的现象。

二、党费收缴的具体做法

一是建立健全党费收缴管理制度，做好党费的收缴工作

4、做到党费帐簿规范合理。执行严格的交费登记程序，同时保存好上交党费的所有票据，以便于随时核对和上级党组织检查。

5、定期自我检查，我乡党委坚持定期进行党费收缴与管理工
作自我检查，总结成功经验，发现不足，及时纠正。

二是收缴党费作为增强党员党性观念的重要措施来抓

乡党委对党费收缴工作高度重视，坚持对党员进行自觉交纳党费的教育，通过组织党员学习《党章》、中组部《关于党费收缴工作中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县委有关党费收缴和管理的通知精神。同时，把党费收缴工作同严格党的组织生活结合起来，同党员教育结合起来，同民主评议党员结合起来，

同党员目标管理结合起来，对加强党的建设，发挥党员优势起到了积极推进作用。

三、存在的问题

虽然我们在党费的收缴

党支部收缴党费情况报告篇八

县委组织部关于做好党费自查有关工作的通知下发后，**镇党委高度重视，立即成立了由分管领导任组长，组织委员、党建办工作人员为成员的自查小组，对xx年以来全镇党员缴纳党费和党费的使用、管理情况进行了认真自查。现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1、严格党费收缴标准

在党费收缴过程中，机关、部门和企业的党员，以党员的工资基数为标准，并进行了进一步核查，全部党员都按照规定比例足额缴纳了党费，农民党员每月缴纳党费0.2元—1元，对有固定收入及机关、部门支部党员1-3月份按收入的0.15%标准执行，4-12月按收入的0.05%执行。对部分困难党员进行了少缴或免缴党费。

2、党费管理严格要求规范

在党费管理过程中，始终坚持规范管理，统一管理，专人负责的原则，各党支部统一使用了《党费收缴簿》，保证了党费账簿规范完善，账目清楚，实行会计、出纳单设，镇党委每半年公布一次党费收缴情况。

3、党费自查中出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通过此次自查，我们也发现在党费收缴、管理工作中存在的

一些不足，有极少数党员自觉主动缴纳党费意识不够强，个别党支部存在党费收缴、公布不够及时的现象。

我们将在县委组织部的正确指导下，进一步完善各种相关制度，加强党费管理，强化检查督促，进一步提高负责党费收缴、管理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增强党员自觉缴纳党费意识，对自查中出现的问题保证限期整改，努力将我镇的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工作制度化、规范化。

党支部收缴党费情况报告篇九

以下是cn人才网小编给大家整理收集的党费收缴自查报告及整改措施，供大家阅读参考。

党费收缴自查报告及整改措施1

根据市委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工作的通知》(字[xxx2]号)要求，我局对上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了认真的自查，现将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高度重视党费收缴工作

局党委对党费收缴工作高度重视，将收缴党费作为增强党员党性观念的重要措施来抓，为增强党员的组织观念和履行义务的自觉性，我们采取各种形式，广泛对党员进行宣传教育，通过组织党员学习《党章》、中组部《关于党费收缴工作中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市委组织部有关党费收缴和管理的文件精神，进一步规范党费的收缴、使用和管理的工作，提高党员对缴纳党费的思想认识，通过组织召开支部会议、党员会等时机进行思想教育，使每位党员深刻认识到按期缴纳党费是党员应尽的义务，也是对党性的检验，进一步增强了缴纳党费的自觉性和主动性。

二、党费收缴严格按标准执行

(一)我局按照《党章》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党费收缴管理制度。为做好党费的收缴工作，结合我局实际建立了《党费收缴制度》，党费交纳严格按照制度规定的工资基数和比例计算和收缴，每逢调资或工资改革，局属各党支部都能依据规定，认真核准党员党费收缴基数和比例，并将新增的工资及时纳入收缴基数，调整党费收缴额度。全体党员按规定比例及时、足额交纳党费。

(二)严格履行收缴党费手续，制作党费管理账簿，合理规划账簿内容，使党费账目有序、明晰。注重党费收缴痕迹管理，党员交纳党费有登记，党支部上缴党费有收据。交缴党费的所有票据按存档备查。

(三)我局党委坚持定期组织党费收缴与管理自查工作，核对账目，查看票据、记录，总结有益经验，发现不足及时纠正。

三、党费管理严格按规范要求开展

一是指定专人负责党费管理。局属各党支部指派素质高、责任心强的同志负责收缴党费，有力地保证了党费收缴的准确性和严肃性。党费管理人员变动时，严格按照党费管理的有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办好交接手续，转交材料，保证党费管理人员先培训，后上岗。二是局政工科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党费收缴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党费收缴，及时将党费存入党费专用账户，并将存款凭证及时送交市委组织部，相关票据统一整理存档。三是按照党费使用的有关规定，我局党费的使用严格按照规定主要用于党组织建设、订阅党报和慰问困难党员。

四、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我局严格标准，按时完成党费收缴工作，在取得一定成绩的同时，还存在着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个别党员和党支部未能按时、主动上缴党费，还存在催缴的现象；个别党员有托

别人垫付党费的现象。究其问题产生的原因：一是个别党支部对党费收缴工作不够重视,对党员的教育力度不够大,致使一些党员思想认识不高,组织观念淡化,造成个别党支部收缴党费不够及时、主动;二是党员流动性较大,特别是在于离岗、病休党员和借调到其他单位的党员同志的联系上需要一定的时间,给收缴党费工作带来一定的困难;三是部分党员对党费使用制度存在疑问直接影响了缴纳党费的积极性。

针对上述问题,局党委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加强对党员的思想教育,提高党员缴纳党费的自觉性,并不断深化党费缴纳制度,将党费管理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

党费收缴自查报告及整改措施2

根据《中共四川省委组织部关于对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的通知》[川组办[xxx1]50号]和《中共乐山市委组织部关于转发《中共四川省委组织部〈关于对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的通知》的通知(乐市组通[xxx0]118号)的精神,我院党委对xxx1年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现报告如下:

1、加强学习,提高认识。

院党委十分重视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工作,组织各总支(支部)书记认真学习了中组部《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的规定》等文件。同时,还给每个党员制作了《共产党员交纳党费登记本》,该登记本专门摘录了中组部《关于共产党员交纳党费办法的规定》,使全体共产党员进一步认识到按照党章规定向党组织交纳党费,是增强组织观念、履行党员义务的重要内容,从而提高了每一个共产党员交纳党费的自觉性,2、认真开展党费收缴工作。

我院党员人数较多,党费收交情况不一,组织部克服人手少,工作头绪多的困难,在院党委的领导下,认真开展了党费的

收缴工作。在年初，就对党员交纳党费情况逐个进行了核算，并下发到总支(支部)和党员个人手中，使总支(支部)和党员个人做到心中有数，年末时，又对少交漏交的及时催收，保障了党费收交工作的顺利进行和收交任务的圆满完成。已按照市委组织部的部署，上缴了党费18000元。

3、严格管理、规范使用。

党费由院党委组织部统一管理，并指定专人负责。我院党费管理实行了会计、出纳分设，单独立户存放。我院严格按照中组部规定，党费完全用于党的活动。今年共支出党费35949.6元。其中，购买学习资料2780.6元;培训党员共计15169元;上交市委组织部18000元。无贪污、挪用、乱批滥用党费的情况。

更多热门文章推荐:

1. 医院党费收缴自查报告
 2. 党费收缴自查报告2016
 4. 社区党支部党费收缴自查报告
 5. 党费收缴自查报告范本
 6. 2016最新党费收缴自查报告
 7. 乡镇党费收缴自查报告2016
 8. 乡镇党费收缴自查报告2016年
 9. 基层党支部党费收缴自查报告范文个人两学一做自查报告局两学一做自查报告
- 农村党支部两学一做自查报告